

# 新华区审计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华发〔2019〕9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新华区审计局 2025 年度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自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概况

1984 年 4 月 23 日，根据石新政 8 号文件通知精神，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成立石家庄市新华区审计局，开展辖区内审计工作。

#### 1. 部门主要职责

（1）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区财政收支和依法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对公共资金、国有资产、国有资源和领导干部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实行审计全覆盖，对领导干部实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对省、市、区委和政府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审计。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和核查社会审计机构相关审计报告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监督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2）贯彻执行审计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以及年度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作出

审计决定或者提出审计建议。

(3) 向中共石家庄市新华区委审计委员会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报告。向区长提出年度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组织起草区政府向市人大常委会提出区本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向区委、区政府报告对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被审计单位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4)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作出审计决定，包括国家和省、市、区有关重大政策措施贯彻落实情况；区本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区直各部门（含直属单位）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街道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中央、省、市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区本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区投资和以区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区重大公共工程项目的资金使用和建设运营情况；自然资源管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与修复情况；区属国有企业、区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上级授权审计的金融机构的境内外资产、负债和损益，区驻外非经营性机构的财务收支；有关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和其他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上级授权审计的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5) 按规定对区管党政主要领导干部及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和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6) 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及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7) 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整改审计查出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

(8) 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9) 完成上级审计机关组织实施的特定项目的专项审计或审计调查。

(10) 会同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做好党政机关及直属事业机构的机构设置、编制使用以及有关规定的执行情况进行审计调查。

(11) 组织开展审计领域的交流与合作，负责审计信息系统建设，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审计领域的应用。

(12) 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任务。

## 2. 机构设置情况

根据职责确定的三定方案，区审计局内设 4 个职能股室办公室、审计指导监督股、行政事业审计股、经济责任审计股；内设 1 个事业单位，具体单位为：新华区经济责任审计中心。

## 3. 人员构成及编制现状

区审计局机关编制人数 11 人，实有在职人员 11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审计局内设事业单位人员编制 5 人，实有 4 人。

## 4. 资产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资产总额(账面净值)20.23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12.14 万元,占资产总额 60.01%;固定资产(净值)7.59 万元,占资产总额 37.07%;无形资产(净值)0.59 万元,占资产总额 2.92%。

## (二) 部门收支预决算情况

### 1、预算情况

2025 年预算收入 416.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16.74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00 万元,单位资金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

2025 年支出预算 416.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1.7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347.79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23.95 万元;项目支出 45.00 万元,主要为审计管理专项 5.00 万元,审计业务专项 40.00 万元。

### 2、决算情况

2025 年部门支出决算为 401.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8.4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359.67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8.80 万元;项目支出 23.46 万元,主要为审计业务项目 18.86 万元,审计管理项目支出 4.30 万元;其他支出 0.3 万元。

## (三)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一) 总体绩效目标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审计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问题导向,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批示精神，严格执行区委审计委员会部署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审计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为全面建设现代化、国际化魅力新华提供了坚强审计保障。

（二）分项绩效目标按照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关于预算执行审计全覆盖的要求，紧紧围绕审计方案，以预算绩效为主线，以政策、项目和资金为抓手，积极创新审计理念，制定分项绩效目标任务。

1. 推动财政绩效管理绩效目标：推动建立现代财政制度、规范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指标：一是关注财政支出结构优化、转移支付健全完善、财政资金统筹盘活等情况；二是摸清政府账户结存资金；三是推动财政资金绩效管理。组织2025年度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全面审计，关注重点区直部门不少于5个。一级预算单位全覆盖审计。对全部一级预算单位财政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进行大数据分析，重点核查一级预算单位不少于5个，实现审计全覆盖和精准审计。

2. 依法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绩效目标：负责对区政府部门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区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绩效指标：完成年度审计计划任务，审计建议采纳率达到75%以上，专项审计工作完成率达到85%以上，审计报告征求意见率达到100%。审计成果运用及整改按照2025年度审计计划目标完成。

##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新华区审计局 2025 年度审计管理专项和审计业务专项下达后,局党组书记、局长赵力为保障项目经费落实情况召开协调会,研究并即安排相关落实工作。办公室主任牵头审计管理专项支出工作、审计指导监督科韩智慧牵头审计业务专项工作,确保专项费用高效合理使用。办公室财务负责专项资金发放。同时,成立以审计局党组书记雷树刚为组长,党组成员李玉玲、王峰为副组长,韩智慧、周伟玲、王荣辉为组员的评价小组。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5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审计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严格执行区委审计委员会部署要求,坚持问题导向,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立足经济监督定位,聚焦审计主责主业,依法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为全面建设现代化、国际化魅力新华提供了坚强审计保障。全年开展部门预算执行审计,组织对 2 个一级预算单位、1 个二级预算单位 2024 年度预算执行、决算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1 个二级预算单位 2024 年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开展审计。2025 年组织开展了 4 名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

###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参照预算绩效文本中分项绩效目标、指标,从完成数量、

质量、时效、成本效益等方面，对分项目标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指标要细化、量化，得分依据要充分。

####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根据部门职责定位和各项工作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总得分 96 分。综合绩效评价等级为优秀。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全年支出进度没能达到预期目标，部分项目执行率低。

#####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新华区审计局将始终把党的领导贯穿审计监督全过程、各环节，以实际行动忠诚捍卫“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以科学规范的审计工作开展为抓手，以高质量审计监督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